

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公司《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，因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 名激励对象 2 个战略性绩效考核指标只达成了 1 个，其战略性绩效考核指标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当期解锁比例为 50%，未能解锁的 3,650 股限制性股票需由公司授予价格回购注销。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将由 488,365,048 股变更为 488,361,398 股，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488,365,048 元变更为人民币 488,361,398 元。

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应部分的内容

序号	修订前条款内容	修订后条款内容
1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8,365,048 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8,361,398 元。
2	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88,365,048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488,365,048 股。	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88,361,398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488,361,398 股。

除上述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水井坊公司章程》（2022 年 5 月 18 日修订）。

上述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，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